

北京中迪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中迪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27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经第十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通过，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刘达勇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总经理，任期与第十届董事会相同。

刘达勇先生具备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相关的专业知识、工作经验和管理能力，具备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特此公告。

北京中迪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 年 5 月 27 日

附件：

刘达勇先生简历如下：

刘达勇，男，1981年出生，长江商学院EMBA，曾任深圳市华铁弘达实业有限公司负责人，现任北京陆零玖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

刘达勇先生不存在不得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直接持有公司股票，不存在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况，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